

证券代码：874666

证券简称：深圳中基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深圳市中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中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原则，现对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被提名董事候选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并参考了同行业薪酬水平，体现公司薪酬政策的激励作用，能够调动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的积极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我们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孟春、胡泓、李强

深圳市中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6 日